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3月16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融鑫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融鑫起点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413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有关法规的规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陈荔、王可汗
离任基金经理名称	吴刚

二、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吴刚
离任原因	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21年3月15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6日

中融央视财经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1年03月03日

送出日期：2021年03月16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融央视财经50ETF联接	基金代码	006743
下属基金简称	中融央视财经50ETF联接A	下属基金代码	006743
基金管理人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03月20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股票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赵菲	2019年03月20日		2008年08月01日
陈薪羽	2019年08月01日		2015年08月01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ETF，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范围	本基金标的指数为央视财经50指数。 本基金以目标ETF基金份额、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为主要投资对象。此外，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少量投资于非成份股（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券、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次级债等）、银行存款、债券回购、权证、股指期货、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已申购但尚未确认的目标ETF份额可计入在内），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1、投资组合的投资方式；2、投资组合的调整；3、债券投资策略；4、股指期货投资策略；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6、权证的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央视财经50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ETF联接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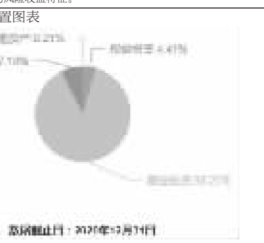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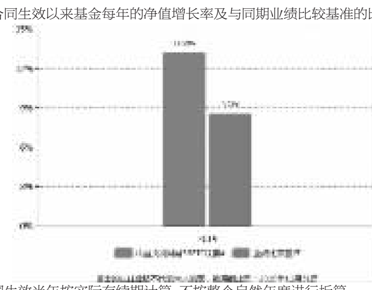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0≤M＜100万	1.20%	
	100万≤M＜500万	0.80%	
	M≥500万	1000.00元/笔	
赎回费	0天≤N＜7天	1.50%	
	7天≤N＜180天	0.50%	
	180天≤N＜365天	0.25%	
	N≥365天	0.00%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50%
托管费	0.10%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因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而产生的各项合理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2）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投资于目标ETF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投资于目标ETF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1）指数投资相关的风险。1）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标的指数成份股的价格可能受到政治因素、经济因素、上市公司经营状况、投资者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而波动，导致指数波动，从而使基金收益水平发生变化，产生风险。2）基金投资组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的风险。由于基金投资过程中的证券交易成本、基金管理费和托管费的存在以及其它因素，使基金投资组合与标的指数产生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3）投资于目标ETF的风险。本基金属于ETF联接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资产净值的90%，因此目标ETF面临的风险（例如目标ETF的管理风险、操作风险、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折溢价的风险和技术风险等风险）可能直接或间接成为本基金的风险。本基金为目标ETF的联接基金，但不能保证本基金的表现与目标ETF的表现完全一致，产生差异的原因包括以下几个方面：A）现金投资比例要求，目标ETF没有现金投资比例的要求，可以将全部或接近全部的基金资产用于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而本基金作为普通的开放式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仍需将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资产投资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B）申购赎回的影响，目标ETF采取按照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和申购、赎回清单要求进行申赎的方式，申购赎回对基金净值影响较小；而本基金申赎采取"未知价"的原则，不仅大额申赎可能会对基金净值产生一定冲击，而且本基金为应对投资者以现金方式申赎而进行的证券交易需支付一定的手续费，该类费用将影响本基金相对于目标ETF的业绩表现。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谨慎适当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股指期货交易采用保证金交易制度，由于保证金交易具有杠杆性，存在潜在损失可能成倍放大的风险。

（3）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主要包括资产抵押贷款支持证券（ABS）、住房抵押贷款支持证券（MBS）等证券品种，是一种债券性质的金融工具，其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来自于基础资产池产生的现金流或剩余权益。与股票和一般债券不同，资产支持证券不是对某一经营实体的利益要求权，而是对基础资产池所产生的现金流和剩余权益的要求权，是一种以资产信用为支持的证券，所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交易结构风险、各种原因导致的基础资产池现金流与对应证券现金流不匹配产生的信用风险、市场交易不活跃导致的流动性风险等。

2、系统性风险。主要包括：（1）政策风险、（2）经济周期风险、（3）利率风险、（4）购买力风险、（5）汇率风险、（6）其他风险。

3、非系统性风险。主要包括：（1）管理风险、（2）交易风险、（3）流动性风险、（4）运营风险、（5）道德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中融基金官方网站［www.zrfunds.com.cn］［客服电话：400-160-6000；010-56517299］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争议解决方式：各方当事人同意，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的地点为北京市，仲裁裁决是终局性的并对相关各方均有约束力。除非仲裁裁决另有规定，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中融央视财经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1年03月03日

送出日期：2021年03月16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中融央视财经50ETF联接	基金代码	006743
下属基金简称	中融央视财经50ETF联接C	下属基金代码	006744
基金管理人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03月20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股票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证券从业日期
赵菲	2019年03月20日		2008年08月01日
陈薪羽	2019年08月01日		2015年08月01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通过投资于目标ETF，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范围	本基金标的指数为央视财经50指数。 本基金以目标ETF基金份额、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备选成份股为主要投资对象。此外，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可少量投资于非成份股（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金融债券、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可转换公司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次级债等）、银行存款、债券回购、权证、股指期货、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90%（已申购但尚未确认的目标ETF份额可计入在内），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1、投资组合的投资方式；2、投资组合的调整；3、债券投资策略；4、股指期货投资策略；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6、权证的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央视财经50指数收益率×9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ETF联接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以及标的指数所代表的股票市场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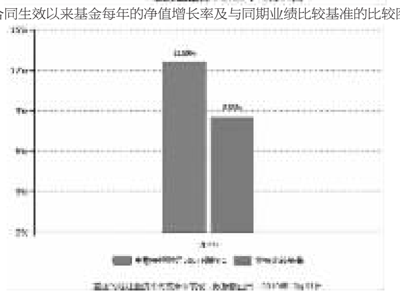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赎回费	0天≤N＜7天	1.50%	
	7天≤N＜30天	0.10%	
	N≥30天	0.00%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
管理费	0.50%
托管费	0.10%
销售服务费	0.20%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仲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因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而产生的各项合理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2）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投资于目标ETF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本基金基金财产中投资于目标ETF的部分不收取托管费。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的特定风险

（1）指数投资相关的风险。1）标的指数波动的风险。标的指数成份股的价格可能受到政治因素、经济因素、上市公司经营状况、投资者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而波动，导致指数波动，从而使基金收益水平发生变化，产生风险。2）基金投资组合回报与标的指数回报偏离的风险。由于基金投资过程中的证券交易成本、基金管理费和托管费的存在以及其它因素，使基金投资组合与标的指数产生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3）投资于目标ETF的风险。本基金属于ETF联接基金，投资于目标ETF的比例不低于本基金资产净值的90%，因此目标ETF面临的风险（例如目标ETF的管理风险、操作风险、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折溢价的风险和技术风险等风险）可能直接或间接成为本基金的风险。本基金为目标ETF的联接基金，但不能保证本基金的表现与目标ETF的表现完全一致，产生差异的原因包括以下几个方面：A）现金投资比例要求，目标ETF没有现金投资比例的要求，可以将全部或接近全部的基金资产用于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而本基金作为普通的开放式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仍需将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资产投资于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B）申购赎回的影响，目标ETF采取按照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和申购、赎回清单要求进行申赎的方式，申购赎回对基金净值影响较小；而本基金申赎采取"未知价"的原则，不仅大额申赎可能会对基金净值产生一定冲击，而且本基金为应对投资者以现金方式申赎而进行的证券交易需支付一定的手续费，该类费用将影响本基金相对于目标ETF的业绩表现。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谨慎适当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股指期货交易采用保证金交易制度，由于保证金交易具有杠杆性，存在潜在损失可能成倍放大的风险。

（3）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主要包括资产抵押贷款支持证券（ABS）、住房抵押贷款支持证券（MBS）等证券品种，是一种债券性质的金融工具，其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来自于基础资产池产生的现金流或剩余权益。与股票和一般债券不同，资产支持证券不是对某一经营实体的利益要求权，而是对基础资产池所产生的现金流和剩余权益的要求权，是一种以资产信用为支持的证券，所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交易结构风险、各种原因导致的基础资产池现金流与对应证券现金流不匹配产生的信用风险、市场交易不活跃导致的流动性风险等。

2、系统性风险。主要包括：（1）政策风险、（2）经济周期风险、（3）利率风险、（4）购买力风险、（5）汇率风险、（6）其他风险。

3、非系统性风险。主要包括：（1）管理风险、（2）交易风险、（3）流动性风险、（4）运营风险、（5）道德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中融基金官方网站［www.zrfunds.com.cn］［客服电话：400-160-6000；010-56517299］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争议解决方式：各方当事人同意，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的地点为北京市，仲裁裁决是终局性的并对相关各方均有约束力。除非仲裁裁决另有规定，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关于招商添琪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第十一个开放期及进入下一运作周期的公告

为了更好的保护持有人利益，做好投资管理和风险控制工作，根据《招商添琪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招商添琪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及《关于招商添琪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第十一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的相关约定，本公司决定于2021年3月15日（含）提前结束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当日及之前的有效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申请将全部予以确认，并自2021年3月16日（含）起不再接受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申请，进入下一个封闭运作周期，即2021年3月16日（含）至2021年6月16日（含），封闭期内本基金不接受申购、赎回及转换申请，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第十一个开放期及进入下一个运作周期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其他公告与本公告关于第十一个开放期和下一运作周期安排不一致的，以本公告为准。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mfchina.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热线电话查询。招商基金客户服务热线：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5日

关于招商中债-0-3年长三角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招商中债-0-3年长三角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现将招商中债-0-3年长三角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长三角债，扩位证券简称：长三角地方债ETF，基金代码：511000，以下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结果、决议以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以通讯方式召开了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为2021年2月19日，大会表决投票时间为2021年2月10日0:00起至2021年3月12日17:00止，会议审议了《关于招商中债-0-3年长三角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终止基金合同并终止上市相关事项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会议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招商中债-0-3年长三角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招商中债-0-3年长三角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等规定，计票人在监督员的现场监督及公证员的现场公证下，统计了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结果。计票结果如下：

截止至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2021年2月19日，本基金总份额为7,975.00份。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中，出席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4,800.00份，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60.19%，其中同意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4,800.00份，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100.00%；反对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0.00份，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 0.00%；弃权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 0.00份，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0.00%。

根据上述表决结果，同意本次会议议案的基金份额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以及《招商中债-0-3年长三角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次会议议案有效通过。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包括公证费、律师费，前述持有人大会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情况

依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招商中债-0-3年长三角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21年3月15日表决通过了本次会议议案，本次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

基金管理人将自该日起五日内将表决通过的事项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三、《招商中债-0-3年长三角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终止的后续安排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根据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过的本次会议议案及方案说明，在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的下一个工作日（即2021年3月16日）起，本基金即进入清算程序，基金管理人不再复牌和恢复申购赎回业务。

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停止收取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基金管理人将按照《招商中债-0-3年长三角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组织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进行基金清算，并及时予以公告。

本基金已于2021年3月15日起停牌并暂停申购赎回业务。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根据持有人大会通过的会议议案及方案说明，基金管理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业务规则申请办理本基金终止上市等业务。

四、备查文件

1、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招商中债-0-3年长三角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招商中债-0-3年长三角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招商中债-0-3年长三角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公证书

5、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招商中债-0-3年长三角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之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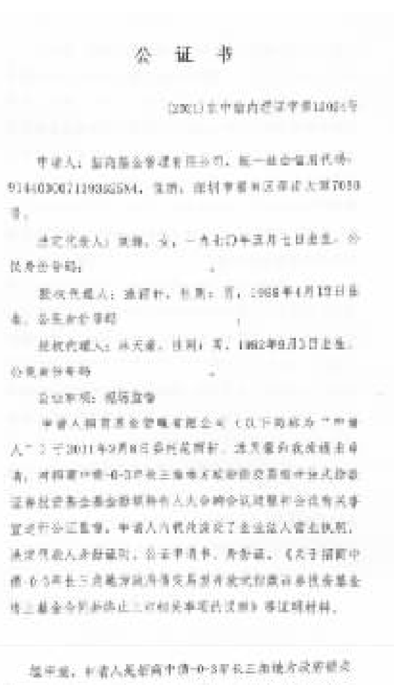

公 证 书

（2021）京中信内经证字第[illegible]号

申请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illegible]，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

法定代表人：[illegible]

委托代理人：[illegible]

委托代理人：[illegible]

公证事项：现场监督

[illeg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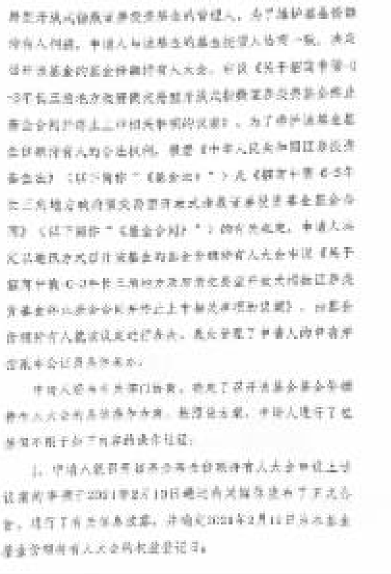

[illeg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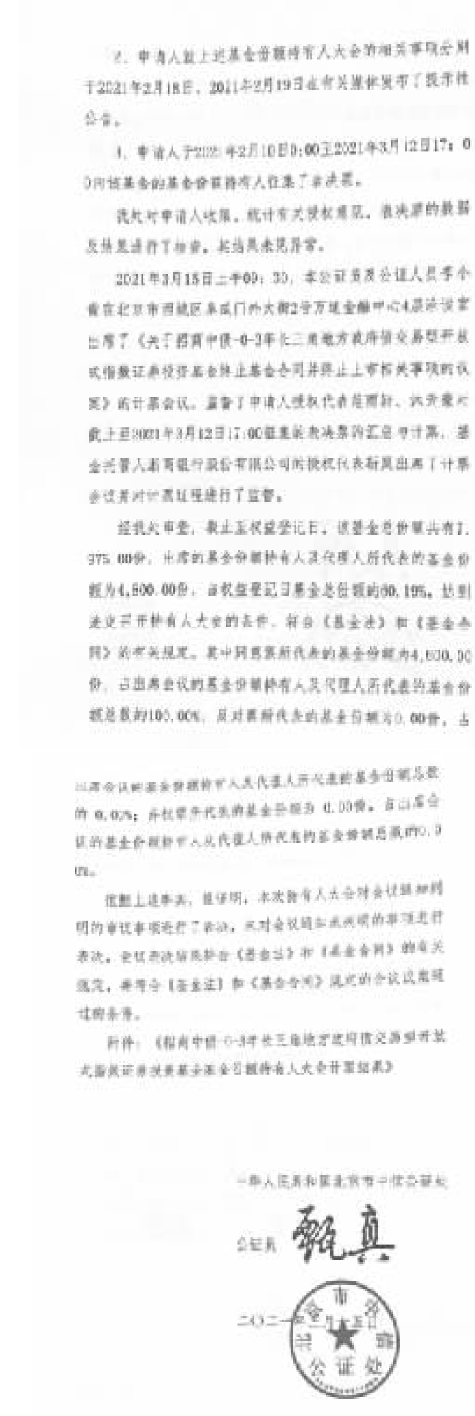

2、申请人就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相关事项分别于2021年2月18日、2021年2月19日在有关媒体发布了提示性公告。

3、申请人于2021年2月10日0:00至2021年3月12日17:00间就该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征集了表决票。

[illegible]

2021年3月15日上午09:30，[illegible]

经我处审查，截止至权益登记日，该基金总份额共有7,975.00份，出席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4,800.00份，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60.19%，[illegible]其中同意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4,800.00份，占出席会议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总数的100.00%，反对票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0.00份，[illegible]

[illegible]

附件：《招商中债-0-3年长三角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结果》

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中信公证处

公证员 甄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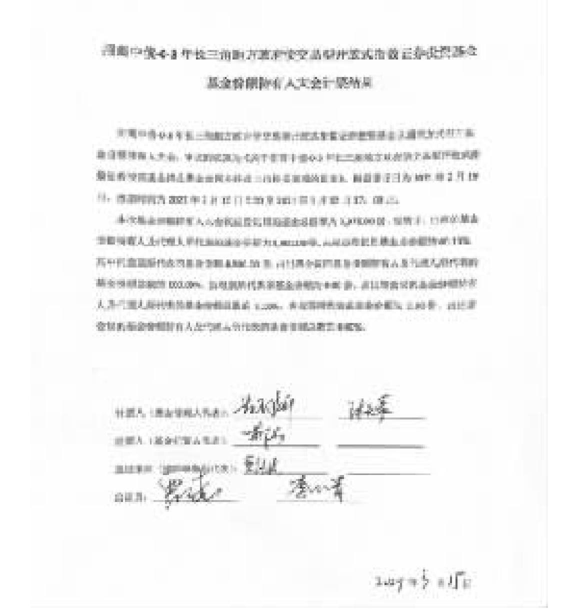

招商中债-0-3年长三角地方政府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计票结果

[illegible]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修订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基金合同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侧袋机制指引（试行）》的规定和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对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基金合同进行修订，增加侧袋机制相关内容，具体包括：在前言、释义、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的投资、基金资产估值、基金费用与税收、基金的收益与分配及基金的信息披露章节增加了侧袋条款相关内容，本次修订的基金名单参见附件。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托管协议涉及的上述相关内容进行了相应修订。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本次修改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相关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修订自公告之日起生效，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cmfchina.com)查阅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将根据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内容进行相应修改，并按规定更新。

风险提示：

1、当基金启用侧袋机制时，实施侧袋机制期间，侧袋账户份额将停止披露基金份额净值，并不得办理申购、赎回和转换。启用侧袋机制时持有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将在启用侧袋机制后同时持有主袋账户份额和侧袋账户份额，侧袋账户份额不能赎回，其对应特定资产的变现时间具有不确定性，最终变现价格也具有不确定性并且有可能大幅低于启用侧袋机制时的特定资产的估值，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因此面临损失。

实施侧袋机制期间，基金管理人计算各项投资运作指标和基金业绩指标时以主袋账户资产为基准，不反映侧袋账户特定资产的真实价值及变化情况。基金不披露侧袋账户份额的净值，即便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末特定资产可变现净值或净值区间的，也不作为特定资产最终变现价格的承诺，对于特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和最终变现价格，基金管理人不承担任何保证和承诺的责任。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主袋账户运作情况合理确定申购政策，因此实施侧袋机制后主袋账户份额存在暂停申购的可能。

2、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谨慎决策。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6日

附件：本次修订的基金名单

序号	基金名称	托管行
1	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光大银行
2	招商添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光大银行
3	招商招和39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江苏银行
4	招商添荣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平安银行
5	招商安泰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招商银行
6	招商产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银行
7	招商招信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银行
8	招商招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设银行
9	招商安庆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设银行
10	招商添利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建设银行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正达广")签署的销售协议，本公司自2021年3月17日起新增中正达广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1年3月17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中正达广办理下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转换等业务。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是否参加费率优惠
1	002795	平安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2	002988	平安鼎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不支持	支持	参加
3	003286	平安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4	003486	平安惠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5	003568	平安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支持	支持	参加
6	006097	平安高等级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7	006932	平安0-3年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8	006933	平安0-3年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9	006934	平安3-5年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10	006935	平安3-5年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11	007859	平安5-10年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12	007860	平安5-10年期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13	007893	平安估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14	007894	平安估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15	007925	平安鑫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16	008690	平安增利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不支持	支持	参加
17	008691	平安增利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不支持	支持	参加
18	008692	平安增利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份额）	不支持	支持	参加
19	008694	平安元盛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20	008695	平安元盛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21	008696	平安元盛超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22	008726	平安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23	008727	平安添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24	008911	平安元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25	008912	平安元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26	008913	平安元丰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27	008949	平安匠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28	008950	平安匠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29	009008	平安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30	009009	平安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31	009012	平安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A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32	009013	平安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33	009227	平安增鑫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不支持	支持	参加
34	009228	平安增鑫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不支持	支持	参加
35	009229	平安增鑫六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份额）	不支持	支持	参加
36	009306	平安惠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支持	支持	参加
37	009336	平安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38	009337	平安中证500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39	009403	平安惠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40	009404	平安惠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41	009405	平安惠隆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42	009406	平安高等级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43	009509	平安惠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支持	支持	参加
44	009661	平安研究睿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45	009662	平安研究睿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46	009671	平安恒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47	009672	平安恒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48	009878	平安低碳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49	009879	平安低碳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50	010035	平安高等级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51	010048	平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52	010056	平安瑞兴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不支持	不支持	参加
53	010057	平安瑞兴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不支持	不支持	参加
54	010126	平安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55	010127	平安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支持	支持	参加
56	010208	平安日增利货币市场基金(B类份额）	不支持	不支持	参加
57	010239	平安瑞尚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不支持	不支持	参加
58	010244	平安瑞尚六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不支持	不支持	参加
59	010643	平安养老目标日期2025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支持	不支持	参加
60	010651	平安双季增享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不支持	不支持	参加
61	010652	平安双季增享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不支持	不支持	参加

注：上表中同一产品不同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二、重要提示

1、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上述列表开通定投业务的基金每期最低扣款金额以基金公告为准，销售机构可根据需要设置等于或高于基金公告要求的最低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基金转换是指基金份额持有人按照《基金合同》和基金管理人届时有效公告规定的条件，申请将其持有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某一基金的基金份额转为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的其他基金的基金份额的行为。基金转换业务规则与转换业务的收费计算公式参见本公司网站的《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的公告》。

三、费率优惠

投资者通过中正达广申购或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基金，享受费率优惠，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中正达广所有，请投资者咨询中正达广。本公司对其申购费率、定期定额申购费率均不设折扣限制，优惠活动的费率折扣由中正达广决定和执行，本公司根据新中正达广提供的费率折扣办理，若费率优惠活动内容变更，以中正达广的活动公告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中正达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67-523

网址：www.zhongzhengfund.com

2、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4800

网址：fund.pingan.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3月16日